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美術學系 113學年度個人申請書面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課程學習成果(A)	書面報告(B)、實作作品(C)	學習歷程資料
多元表現	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F) 2. 競賽表現(J) 3.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K) 4.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M) 5.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N)	1. 相關領域表現與成就證明 2. 參與美術相關活動之具體表現事蹟 3.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成果 4. 多元表現與各類素養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	就讀動機(P)	具體說明： 1. 個人人格特質、能力與興趣 2. 為何適合就讀美術學系
作品集	美術表現能力	作品成果(不限各類媒材)

1. 本系基本能力含有色彩調配與規畫能力，課程包括色彩學、視覺傳達設計、電腦繪圖、平面繪畫、複合媒材、影像藝術等，須具備繪圖設計及辨別顏色能力。
2. 本系網址 <https://finearts.ntcu.edu.tw/> 聯絡電話 04-22183482。
3. 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學系，學生欲修習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課程須通過甄選。

